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ULING MOTOR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305)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502,171	6,716,275	+26.6
毛利	866,002	728,469	+18.9
期內溢利	134,670	70,920	+8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6,217	28,601	+131.5

中期業績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此中期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而其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即將寄交股東之中期報告內。中期財務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8,502,171	6,716,275
銷售成本		<u>(7,636,169)</u>	<u>(5,987,806)</u>
毛利		866,002	728,469
其他收入		41,340	31,28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4,859	(1,286)
銷售及分銷成本		<u>(167,358)</u>	<u>(156,420)</u>
一般及行政開支		<u>(522,206)</u>	<u>(470,507)</u>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u>(3,741)</u>	<u>(3,463)</u>
融資成本		<u>(48,916)</u>	<u>(34,963)</u>
除稅前溢利		169,980	93,113
所得稅開支	5	<u>(35,310)</u>	<u>(22,193)</u>
期內溢利	6	134,670	70,920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44)</u>	<u>2,63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4,626</u>	<u>73,556</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6,217	28,601
非控股權益		<u>68,453</u>	<u>42,319</u>
		<u>134,670</u>	<u>70,920</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6,173	31,237
非控股權益		<u>66,453</u>	<u>42,319</u>
		<u>134,626</u>	<u>73,556</u>
每股盈利	8		
— 基本		<u>人民幣3.61分</u>	<u>人民幣1.84分</u>
— 攤薄		<u>人民幣3.57分</u>	<u>人民幣1.81分</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292,753	2,154,838
預付租賃款項		247,928	250,961
預付租賃款項之溢價		860	873
投資物業	9	8,546	8,610
無形資產		628	62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76,600	80,341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355,799	433,437
可供出售投資		22,000	22,000
		<u>3,005,114</u>	<u>2,951,68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29,645	1,778,552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7,241,771	5,007,701
預付租賃款項		6,088	6,088
已質押銀行存款		1,472,586	718,1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82,173	1,175,393
		<u>11,232,263</u>	<u>8,685,86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8,430,431	8,397,991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3	24,846	28,608
保養撥備	14	194,137	151,353
應付稅項		81,445	58,644
銀行借貸	12	55,496	2,895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 已提取墊款	15	3,222,028	881,876
		<u>12,008,383</u>	<u>9,521,367</u>
流動負債淨額		<u>(776,120)</u>	<u>(835,5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28,994</u>	<u>2,116,185</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3	178,697	191,314
遞延收入		17,539	18,272
遞延稅項負債		20,183	16,939
		<u>216,419</u>	<u>226,525</u>
		<u>2,012,575</u>	<u>1,889,6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6,648	6,600
儲備		1,094,945	1,034,913
		<u>1,101,593</u>	<u>1,041,51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01,593	1,041,513
非控股權益		910,982	848,147
		<u>2,012,575</u>	<u>1,889,66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主要業務。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本公司董事已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776,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6,000,000元)，審慎考慮未來流動資金及本集團持續經營問題。經考慮可用借貸額度約人民幣54,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000,000元)、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可供質押資產以進一步取得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於可見未來在財務承擔到期時履行責任。

此外，最終控股公司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充裕資金以於可見將來如期悉數履行其財務責任。

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毋須包括任何於本集團在未能滿足持續經營條件下所需計入之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之貨物或服務類型。此亦為本集團業務組織之基準。概無主要經營決策者可辨識之經營分部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被合併列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如下：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製造及銷售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附件、買賣原材料(主要為金屬及其他消耗品)及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
- 專用汽車 — 製造及銷售專用汽車
- 其他 — 物業投資及其他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發動機及 有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 工業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對外銷售	2,437,442	4,871,678	1,193,051	-	-	8,502,171
分部間銷售	45,648	7,726	394	-	(53,768)	-
總計	<u>2,483,090</u>	<u>4,879,404</u>	<u>1,193,445</u>	<u>-</u>	<u>(53,768)</u>	<u>8,502,171</u>
分部溢利(虧損)	<u>75,760</u>	<u>143,509</u>	<u>15,734</u>	<u>(6,611)</u>		<u>228,392</u>
銀行利息收入						19,243
中央行政成本						(24,998)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3,741)
融資成本						(48,916)
除稅前溢利						<u>169,980</u>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對外銷售	1,500,443	4,214,940	1,000,831	61	-	6,716,275
分部間銷售	26,540	5,001	-	-	(31,541)	-
總計	<u>1,526,983</u>	<u>4,219,941</u>	<u>1,000,831</u>	<u>61</u>	<u>(31,541)</u>	<u>6,716,275</u>
分部溢利(虧損)	<u>45,086</u>	<u>103,844</u>	<u>11,162</u>	<u>(9,346)</u>		<u>150,746</u>
銀行利息收入						10,365
中央行政成本						(28,690)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88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3,463)
融資成本						(34,963)
除稅前溢利						<u>93,113</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133	(1,314)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	(252)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2)	28
	<u>4,859</u>	<u>(1,286)</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31,774	20,095
股息分派之預扣稅	292	–
遞延稅項		
本期間	3,244	2,098
	<u>35,310</u>	<u>22,193</u>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惟以下除外：

- (i) 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為期3年，可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享有15%之優惠稅率。
- (ii)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發佈之財稅[2011]第58號稅務通告，位於中國西部特定省區並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目錄」)所界定之特定國家鼓勵類產業，均可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間享有15%之優惠稅率，前提為來自鼓勵類產業之年度收益必須佔該財政年度總收益超過70%。於二零一二年，多間企業(包括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柳機動力」))已就15%企業所得稅率獲相關機構發出確認通知。因此，柳機動力可於二零一五年享有15%之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柳機動力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之優惠稅率。

企業所得稅法亦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海外(包括香港)股東分派溢利須按5%或10%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本集團接獲相關稅務機關確認，其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可按5%之稅率繳納預扣稅。因此，本集團產生按5%稅率繳納之預扣稅。

期內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人民幣3,68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54,000元)作出撥備，並計入損益。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6.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1,592	1,930
其他員工成本	301,114	281,837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8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59,117	57,784
	<u>361,823</u>	<u>342,433</u>
員工成本總額		
物業租金收入	(66)	(198)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636,169	5,987,8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602	83,242
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7,623	6,650
撥回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4,254)	-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3,033	4,798
預付租賃款項之溢價撥回(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13	12
研發開支(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189,115	163,462
銀行利息收入	(19,243)	(10,365)

7.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75港仙(二零一五年：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0.5港仙)。於本中期期間已派付末期股息總額13,769,000港元(或相當於人民幣11,790,000元)(二零一五年：7,590,000港元或相當於人民幣5,957,000元)。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66,217</u>	<u>28,60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32,659</u>	1,553,713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u>20,411</u>	<u>27,303</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53,070</u>	<u>1,581,016</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就公開發售(定義見附註16)紅利成份作出調整。

9.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投資物業

本集團名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評估。

估值乃參考地點及條件類似之物業之市場成交價憑證而達致。

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之最有效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投資物業估值所用其中一項主要輸入數據為每平方呎價格，介乎人民幣4,328元至人民幣5,153元及人民幣1,600元至人民幣2,057元。所用每平方呎價格微升會導致各投資物業公平值計量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級別為第三級。

期內，概無第三級轉入或轉出。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其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公平值虧損人民幣252,000元(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75,39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5,062,000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9,3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9,636,000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現金款項為人民幣34,51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8,322,000元)，產生出售收益人民幣5,133,000元(二零一五年：出售虧損人民幣1,314,000元)。

10.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 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五菱」)	(i)	2,604,267	2,666,890
— 廣西汽車集團	(ii)	79,041	85,062
— 廣西威翔機械有限公司(「廣西威翔」)	(iii)	5,013	3,915
— 第三方		1,045,403	1,113,625
		<u>3,733,724</u>	<u>3,869,492</u>
減：呆賬撥備		<u>(57,771)</u>	<u>(55,334)</u>
		<u>3,675,953</u>	<u>3,814,158</u>
其他應收款項：			
— 開支之預付款項		4,084	3,927
— 購買原材料之預付款項	(iv)	226,022	206,073
— 可收回增值稅		—	8,945
— 其他		95,369	87,383
		<u>325,475</u>	<u>306,328</u>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	(v)	<u>3,240,343</u>	<u>887,215</u>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7,241,771</u>	<u>5,007,701</u>

附註：

(i) 廣西汽車對上汽通用五菱有重大影響力。

(ii) 即廣西汽車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及上汽通用五菱除外)(統稱「廣西汽車集團」)。

(iii) 廣西威翔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iv) 有關結餘包括已付上汽通用五菱之款項人民幣6,86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07,000元)。

(v) 該金額指給予銀行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將於180日內(二零一五年：180日內)到期。誠如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5所披露，本集團將貼現所得款項全數確認為負債。

本集團就銷售貨物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至180日之信貸期。

按發票日期或票據發行日期呈列之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575,171	3,080,580
91至180日	1,007,256	645,850
181至365日	47,530	78,748
超過365日	45,996	8,980
	<u>3,675,953</u>	<u>3,814,158</u>

11.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 上汽通用五菱		888,253	528,693
— 廣西汽車集團		129,745	114,247
— 青島點石汽車配件有限公司(「青島點石」)	(i)	17,764	12,358
— 廣西威翔		720	—
— 第三方		6,268,360	6,648,712
		<u>7,304,842</u>	<u>7,304,010</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ii)	1,125,589	1,093,981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8,430,431</u>	<u>8,397,991</u>

附註：

(i) 青島點石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ii) 該金額指預收客戶款項、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之應計費用、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以及其他雜項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或票據發出日期呈列之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5,064,047	5,325,527
91至180日	2,131,782	1,888,502
181至365日	54,463	37,770
超過365日	54,550	52,211
	<u>7,304,842</u>	<u>7,304,010</u>

12.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按要求或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55,496</u>	<u>2,895</u>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為準之浮動市場年利率介乎3.5%至5.25% (二零一五年：2.39%至3.5%)計息，並可於一至八年(二零一五年：一至八年)內分期償還。

13.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賬面值：		
應要求或一年內	24,846	28,60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u>178,697</u>	<u>191,314</u>
	<u>203,543</u>	<u>219,922</u>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24,846)</u>	<u>(28,608)</u>
非流動負債項下款項	<u>178,697</u>	<u>191,314</u>

該結餘全部為應付廣西汽車之款項，屬無抵押及免息。

14. 保養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64,179
本年度增提撥備	20,333
動用撥備	(33,159)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353
本期間增提撥備	59,467
動用撥備	(16,683)
	<hr/>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194,137</u>

保養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給予兩至三年產品保養期予其專用汽車、汽車零部件及發動機客戶而承擔之責任所作最佳估計。然而，根據過往經驗及業內不良產品之平均數，預期該筆開支大部分將於下兩個年度內產生。

15. 附全面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

該金額指本集團以向銀行貼現附追索權應收票據抵押之其他借貸(見附註10(v))。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將該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該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該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此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向銀行貼現附全面追索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資產賬面值(附註10(v))	3,240,343	887,215
相關負債賬面值	<u>(3,222,028)</u>	<u>(881,876)</u>
淨頭寸	<u>18,315</u>	<u>5,339</u>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0	100,000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	1,521,400,000	<u>1,521</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101,521</u>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517,992,976	6,072
於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1)	<u>303,598,595</u>	<u>1,214</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1,591,571	7,286
行使購股權(附註2)	<u>14,230,270</u>	<u>57</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1,835,821,841</u>	<u>7,343</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	<u>6,648</u>	<u>6,600</u>

附註1：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按每五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售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70港元公開發售每股0.004港元之303,598,595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共為212,51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0,247,000元)，其中1,21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73,000元)撥入股本而餘額211,30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9,274,000元)則撥入股份溢價賬。

附註2：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行使14,230,270份購股權時已發行每股0.004港元之14,230,27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得款項為6,77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697,000元)。

17.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屆滿日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持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購股權數目			總計
	董事	前任董事 (附註ii)	僱員 (持續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附註i)	15,454,500	3,090,900	89,883,372	108,428,772
期內行使(附註iii)	(6,181,800)	(2,060,600)	(5,987,870)	(14,230,270)
期內失效	(9,272,700)	(1,030,300)	(83,895,502)	(94,198,50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u>-</u>	<u>-</u>	<u>-</u>	<u>-</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購股權數目			總計
	董事	前任董事 (附註ii)	僱員 (持續合約)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18,000,000	-	78,690,000	96,690,000
重新分類	(1,000,000)	1,000,000	-	-
期內授出	-	-	13,400,000	13,400,000
期內沒收	-	-	(4,100,000)	(4,1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u>17,000,000</u>	<u>1,000,000</u>	<u>87,990,000</u>	<u>105,990,000</u>

附註：

- (i) 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所持購股權數目已於公開發售完成時被作出調整，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佈。
- (ii)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1,000,000份購股權由于秀敏先生持有，彼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辭任董事。周舍己先生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辭任董事。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此分類項下持有之購股權數目指于秀敏先生及周舍己先生所持的購股權。
- (iii) 關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是0.476港元。

18.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以下各項已簽約但未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在建工程	264,924	186,49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8,250	452,046
	<u>693,174</u>	<u>638,545</u>

19.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

期內，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為人民幣22,75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2,983,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於下列期間到期：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8,070	37,74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991	73,365
	<u>93,061</u>	<u>111,114</u>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生產設施、辦公室及倉庫物業應付之每月定額租金，平均租期為三年。

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五菱工業向獨立第三方重慶長鵬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收購柳州長鵬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柳州長鵬」)餘下49%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840,000元。於進行收購事項後，柳州長鵬由五菱工業全資擁有。

21. 關連方披露資料

(i) 關連方交易

公司	關係	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汽通用五菱	關連方(附註10(i))	本集團銷售	6,680,830	5,571,201
		本集團購買材料	2,901,570	999,328
		本集團所產生保養成本	693	1,507
廣西汽車集團	廣西汽車(作為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 公司)及其聯屬公司 (附註10(ii))	本集團銷售原材料及 汽車零部件	121,750	115,347
		購買：		
		本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組件	38,109	47,164
		本集團購買小型客車	182,377	125,807
		本集團購買電子設備及零件	1,433	5,086
		本集團購買空調部件 及其配件	1,583	2,256
			223,502	180,313
	本集團支付特許權費用	433	-	
	本集團支付租金開支	16,326	12,177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一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6	
	一應收票據已提取墊款	17,259	10,312	

公司	關係	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青島點石	合營企業	本集團銷售原材料及 汽車零部件	9,670	-
		本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 及其他配件	70,792	50,213
廣西威翔	合營企業	本集團銷售原材料及 汽車零部件	6,142	24,384
		本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及 其他配件	896	-
聚剛有限公司	本公司執行董事 李誠先生控制之實體	本集團支付利息開支	-	160

(ii) 關連方結餘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附註10及11。

(iii) 提供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票據由廣西汽車所給予之公司擔保達人民幣2,39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0,000,000元)作支持。

(iv)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期內，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475	1,807
離職福利	117	123
	1,592	1,930

(v) 提供融資

廣西汽車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融資額度，據此，本集團可在人民幣2,39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00,000,000元)上限以內向廣西汽車貼現其應收票據而不附帶任何追索權。貼現率為市場貼現率之90%或固定貼現率3.5%之較低者。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向廣西汽車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1,747,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0,000,000元)，票據於180日內到期，平均貼現率為3.5%。

(vi)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與廣西汽車集團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於下列期間到期：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7,824	36,65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54,983</u>	<u>73,311</u>
	<u>92,807</u>	<u>109,966</u>

董事會致辭

業績及表現

我們欣然提呈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五菱汽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中國汽車行業充滿機遇與挑戰。隨著中國經濟步入平穩發展，汽車行業溫和增長。秉持「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持續發展」之經營方針，五菱汽車努力提升質素與效益、持續調整企業架構及推動業務轉型，在不影響其長期經營規模與健康發展的情況下成功物色新的策略發展目標。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錄得營業額人民幣8,502,171,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6%。

回顧期內，毛利增加18.9%至人民幣866,002,000元。儘管營商環境競爭激烈，惟來自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旗下乘用車分部新產品所帶動之顯著業務增長利好本集團期內業務表現。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34,670,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89.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6,217,000元，顯著增加131.5%。

根據本公司與最終控股股東廣西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廣西汽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所訂立增資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對非全資附屬公司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的現金增資，金額為人民幣160,000,000元(「五菱工業增資」)。因此，本公司所持五菱工業股權從約50.98%增至約54.86%。五菱工業增資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機遇及挑戰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中國營商環境繼續經歷若干結構調整。由於中國經濟進入穩定發展階段，企業難免面對各自行業競爭加劇及新挑戰。受惠於本土經濟持續增長及消費者需求不斷上升，中國汽車行業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保持增長勢頭。中國汽車銷售總量按年穩步上升8.1%至12.8百萬輛，主要歸功於乘用車(主要包括轎車、多用途車輛(MPVs)及運動型多用途車(SUVs)等)分部增長，

其中多用途車輛及運動型多用途車繼續蟬聯最高增長分部，同時亦為本集團及主要客戶之策略重點。

期內，透過與客戶及業務夥伴合作，我們持續開發及推出新產品以迎合多變市況，並深信其中部分將於未來數年成為帶動本集團收益增長之新動力。此外，新生產廠房及其他配套設施(例如已落成之柳州河西工業基地、經擴展之青島生產線、新設立之柳東基地及重慶基地)投產亦為業務發展提供基礎支援。設立該等經改進之設施亦將確保未來業務發展及轉型項目在規模及地理位置方面獲得競爭優勢。同時，本集團積極實施擴張，計劃在印尼籌建首個海外生產基地(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投產)以與大客戶同步發展我們的海外業務。

為配合特殊營商環境及主要客戶策略，本集團亦著手改變若干業務營運策略，尤其就我們的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組成方面，我們將業務重點由高度依賴小型車分部逐步轉移至以小型車與乘用車之平衡組合。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自去年起在收入及營運增長方面表現卓越，持續彰顯此業務策略對促進本集團業務潛力之重要性及成效。

本集團於執行經營策略時密切注視營商環境變化，從不低估產能過剩及市況波動帶來之風險。因此，除實施適當產能擴充策略外，本集團亦開展以優質服務為導向之技術改造方案，務求進一步提高產品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從而保持在業界之競爭力。本集團相信，在這個充滿挑戰之環境中，此雙管齊下策略對企業發展而言不可或缺。

本集團對於中國汽車行業之長遠增長潛力充滿信心，並深明在商業領域中，挑戰與機遇並存。有效商業模式能夠將挑戰轉化為機遇，而在很大程度上，這有賴於企業定立之明確目標及有效策略。

為應對汽車行業之挑戰及把握機遇，本集團一直認真實施以下策略及方案：

- a. 推行技術改造方案，例如落實發動機及汽車零部件分部專門化規劃工作，從而為現有產品提供垂直整合之生產流程，同時開發新產品提供予核心客戶及新客戶；
- b. 進行業務拓展計劃，目標為國內其他汽車製造商，從而使(1)發動機及部件及(2)汽車零部件分部及其他工業服務業務健康多元化發展；
- c. 實施汽車零部件及專用汽車分部產能擴充計劃，透過建立位於柳州、青島及重慶規模較大之新生產設施，以及其他位於其他地區之較小型項目，提升生產效率及增加產能，以應付來自核心客戶及新客戶不斷增長之需求；
- d. 加強技術研發與創新，以市場為導向加大新產品開發力度，旨在改進技術知識及提升本集團整體盈利能力；及
- e. 若干系統營運提升及整合方案，目的在於提高效率及績效標準，同時控制生產成本以保持理想市場競爭力。

展望

本集團預期，中國今年及未來數年營商環境將充滿競爭及極具挑戰性。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將繼續迫使汽車相關企業就不斷變化的市況制定合適業務及市場策略。同時，本土經濟週期性波動將繼續令市場氣氛更趨審慎及選擇性。然而，本集團對全球最大汽車市場充滿信心，並認為可透過實行有效策略克服現有挑戰，長遠而言將有利於行業發展。儘管目前市場環境帶來挑戰及困難，本集團預期中國經濟仍可繼續增長。經濟持續增長令廣大民眾更為富裕，必然刺激汽車需求並為本集團帶來商機。

憑藉一絲不苟之計劃及努力，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在中國汽車行業之長遠業務潛力將繼續得到加強。在最終控股股東兼合資夥伴廣西汽車及一眾客戶之不懈支持下，我們深信本集團之業務前景一片光明，日後定為股東帶來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主要業務部門

本集團三個主要業務分部(即(1)發動機及部件；(2)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及(3)專用汽車)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業務表現及評估詳情如下：

發動機及部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動機及部件分部之營業額(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2,437,442,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62.4%。相應期間之經營溢利為人民幣75,760,000元，較去年同期顯著增加68.0%。

附屬公司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五菱柳機」)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出售發動機合共約280,000台，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本分部業務之表現，自去年藉著產品組合改以高檔次產品為主所帶動之轉變，繼續造就本分部滿意之業務表現。

期內，對核心客戶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額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1,980,000,000元，繼續為本分部之主要收入來源。增幅主要受本集團首款擁有自主專利之乘用車專用發動機NP18投入量產所帶動。NP18主要安裝於上汽通用五菱旗下寶駿730及560型號之多用途車輛(MPVs)及運動型多用途車(SUVs)，售價較商用小型車專用傳統型號為高。

此外，為進一步擴展及多元化發展本集團之發動機及部件業務，五菱柳機多年來一直積極尋求與其他汽車生產商開展各種項目。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來自其他客戶之銷售額(以發動機為主)約為人民幣460,000,000元，佔本分部總收入約18.9%。

經營溢利率較去年同期稍為改善至3.1%。期內，儘管鑄造設施經營情況持續改善，加上上述售價與利潤較高之N18新型號量產為分部盈利能力提升提供重要推動力，惟因應新產品之推出致保養費用之增加，限制了經營溢利之增長水平。

五菱柳機目前裝配功能之生產能力約為每年800,000台，而缸體及缸蓋鑄造設施之產能則為600,000台。五菱柳機將繼續留意客戶業務增長之情況，為其營運制定理想之產能及使用水平。

過去，五菱柳機生產之發動機主要用於商用小型車，並獲認定為該特定細分市場之商標產品。然而，為進一步擴展產品範疇及提升技術能力，五菱柳機透過內部或與其他業務夥伴合作，為生產升級發動機產品積極進行開發專案，滿足不同客戶需求，尤其針對乘用車分部。誠如上文所述，五菱柳機成功推出首款乘用車專用發動機產品NP18，並自二零一五年以來陸續接獲主要客戶之批量生產訂單。此產品見證五菱柳機取得重大突破，其中乘用車產品所貢獻收入已超越傳統商用小型車產品。

同時，透過與技術夥伴組成合營企業－柳州菱特動力科技有限公司（「柳州菱特」），五菱柳機亦於開發擁有自主專利之V6（V形6缸）發動機產品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隨著柳州菱特已成功完成研發3.0升進階型號產品並進入生產設施計劃之階段，柳州菱特近期已開始興建基礎設施及主裝配線，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初完工投產。柳州菱特成功研發之V6產品將大幅提升本集團之產品範疇及業內水準。

本集團對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之業務前景保持樂觀，並相信旗下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結合進行中研發專案所逐步產生之積極影響，不但有利於本分部爭取表現，亦有助本集團在目前競爭激烈之市況下佔據較有利位置。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之營業額（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4,871,67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5.6%。受惠於推出新型號所帶來之正面影響，相應期間之經營溢利顯著增加至人民幣143,50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8.2%。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繼續擔當上汽通用五菱大部分關鍵汽車配件主要供應商之角色。期內，來自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總額（一系列產品包括制動器及底盤系統組件、座椅、不同類型塑料件與沖焊件及其他汽車附件）持續攀升。上汽通用五菱各主要產品需求強勁，加上市場佔有率不斷擴大，令本分部之期內業務表現受惠。上汽通用五菱旗下五菱宏光及寶駿系列等乘用車型號之市場表現理想，亦為本分部之業務表現帶來莫大貢獻及優厚商業潛力。

期內，儘管推出新型號以及各項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導致行政成本上漲，惟規模經營及成本控制與整合措施所帶來之正面因素使得經營溢利率繼續上升。

憑藉長久累積之豐富業界經驗，本集團旗下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尤其擅於設計及開發產品。本分部所供應產品範圍廣泛，可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而其生產設施可靈活擴展以確保充分迎合主要客戶之特定需要。除商用小型車產能發展成熟外，策略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已逐步朝向發展其他高附加值乘用車(例如轎車、多用途車輛(MPVs)及運動型多用途車(SUVs分部)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盈利表現。此策略部署於二零一五年取得重大突破。按收入貢獻計，乘用車分部為本分部所貢獻收入比例已成功超越商用小型車分部。

考慮到上汽通用五菱來自現有型號及新推型號之預期業務增長，本集團一直積極開展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就柳州地區，位於柳州河西工業園佔地逾400,000平方米之自有主要生產基地(主要應付小型車零部件業務)於二零一四年竣工後，針對業務策略及上汽通用五菱之乘用車(尤其是轎車及多用途車輛)訂單增長，本分部已於柳州東區設立另一生產設施(「柳東設施」)，主要以轎車及多用途車輛之零部件業務為目標。柳東設施已於二零一四年底投產，策略性地鄰近上汽通用五菱之乘用車生產基地。鑑於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潛在客戶之未來需求，本集團已於去年啟動柳東設施之第二期發展建設工程，確保適時提供充足產能。

除柳州及青島地區以外，本集團亦透過於重慶設立第三個主要生產設施而進一步拓展其於中國西部地區之產能，以應付上汽通用五菱及該地區其他新客戶之需求。項目第一期已於二零一五年初動工，進展令人滿意，部分生產設施已於期內投產。本集團目前正考慮配合上汽通用五菱之擴張計劃進行二期開發，並會於適當時候就進一步擴充該生產設施啟動合適計劃。

於最近幾年間，本集團於中國進行策略部署，從柳州之單一生產據點，拓展至於廣西、山東及重慶之跨省聯動產業集團，促使企業規模和核心競爭力得到同步擴大和提高，同時為本集團未來的業務增長與持續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此等策略部署，配合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客戶業務於最近幾年間之良好增長，

使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受益。除業務表現改善外，此等策略部署於最近幾年間亦加強了本集團與上汽通用五菱就進行現有業務及將來其他業務發展機會之商業聯繫。由於上汽通用五菱已積極籌建其位於印尼之生產設施以拓展其海外業務，本集團緊隨上汽通用五菱此等發展步伐，決定通過於印尼籌建首個海外生產基地(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投產)與上汽通用五菱共同發展海外業務。作為世界第四大人口之國家及考慮其近期之經濟發展，本集團認為印尼汽車行業具有龐大業務發展潛力，並認為本集團於印尼發展汽車零部件業務這一地域擴張乃本集團適當之拓展策略。

儘管市場環境競爭激烈，本集團認為，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憑藉成功車輛型號及新推型號而建立之市場競爭實力，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及未來數年將繼續大力支持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

專用汽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專用汽車分部之營業額(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1,193,05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9.2%。相應期間之經營溢利增加41.0%至人民幣15,734,000元。

期內，本集團出售約28,000輛專用汽車，較去年同期增加16.7%。有關增加主要來自利潤率較低之改裝廂式客貨車銷量上升，而小型校車、小型客車及多用途小型客貨車等其他產品之銷量則保持平穩。專用汽車分部一直積極推廣新型號以擴大產品範疇及業務量以及提升盈利能力。

期內，經營溢利率維持在1.3%。低利潤產品比例偏高、市場競爭及生產成本上漲繼續為本分部首要關注之課題。同時，推出新產品導致研發及保養成本上升，亦限制本分部之盈利表現。為提升本分部之盈利能力，本集團已計劃策略性減少生產低利潤之改裝廂式客貨車及微型廂式運輸車，以預留更多產能生產小型校車、觀光車及電動車等其他盈利能力較佳之產品。最近，集團重點發展之電動車產品已步入突破階段，其中包括客車及物流車兩款電動車已於月前獲得政府公告，集團計劃以此兩款電動車作技術平台延伸發展，短期內開發適用於相關行業的純電動專用車系列產品。本集團預期新型號產品業務之開發，將有利於本分部之盈利表現。

與此同時，專用汽車分部亦已推行若干整合計劃，旨在加強監控生產及市場推廣，從而提升成本效益及生產效能。加上對新產品(尤其是新能源汽車)進行基本研發項目及市場推廣計劃，本集團相信，本分部已準備就緒進入突破性階段，務求提升分部盈利能力。

展望未來，專用汽車分部將繼續推進新產品研發、技術改進及產能提升等工作，尤其針對新能源汽車。本集團相信，本分部仍面對多方面挑戰，惟對本分部之長遠業務潛力依然充滿信心。受惠於有效生產及管理成本監控計劃，本集團將藉此機會繼續整合其現有業務，同時發掘本土及海外商機，促進本分部之業務表現。

財務回顧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人民幣8,502,171,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6%。來自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旗下乘用車分部新產品所帶動之顯著業務增長，利好本集團期內業務表現。整體而言，強大的市場優勢及主要客戶對產品需求不斷上升，確保本集團在中國汽車行業得以穩定增長。

回顧期內，毛利為人民幣866,002,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8.9%。儘管營商環境競爭激烈，惟收入增加及利潤較高之新高檔次產品的規模化生產為本集團毛利表現作出貢獻。

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稍為下降至10.2%。毛利率相對較低繼續反映中國汽車行業競爭激烈。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淨利潤為人民幣134,670,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89.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6,217,000元，顯著增加131.5%。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公司完成對五菱工業金額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的現金增資。因此，本公司所持五菱工業股權從約50.98%增至約54.86%。增持五菱工業股權亦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其他服務收入)合計為人民幣41,34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2.1%，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合計為人民幣4,859,000元，主要來自期內出售若干固定資產發生之利潤。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保養開支及其他市場推廣開支)合計為人民幣167,35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0%，此乃由於保養開支因推出新產品而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各項保險費、租金開支及其他行政開支)合計為人民幣522,206,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0%，主要是由於期內經營規模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較去年同期增長15.7%至人民幣189,115,000元。本集團將配合未來業務發展機遇之策略計劃，繼續審慎進行研發項目。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40.0%至人民幣48,916,000元，主要由於期內經營規模增加所致。該等融資成本結餘亦包括應付予廣西汽車的利息支出人民幣17,259,000元，為了控制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廣西汽車透過借貸及/或票據貼現按優於市場之條款向本集團提供各類融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61分，較去年同期顯著增加96.2%；同時，按全面攤薄基礎計算之每股盈利為人民幣3.57分，增加97.2%。由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完成股份公開發售(其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故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相關每股盈利已作調整，以作比較用途。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4,237,377,000元及人民幣12,224,802,000元。

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005,114,000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收購非流動資產之已付訂金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等。

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1,232,263,000元，主要包括存貨人民幣1,329,645,000元、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與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7,241,771,000元(包括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人民幣3,240,343,000元)、已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472,586,000元及銀行及現金結餘人民幣1,182,173,000元。應收關聯公司兼本集團發動機與汽車零部件業務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款項人民幣2,604,267,000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應收款項結餘受一般商業結算條款約束。

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2,008,383,000元，主要包括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8,430,431,000元、保養撥備人民幣194,137,000元、應付稅項人民幣81,445,000元、應付廣西汽車款項人民幣24,846,000元、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人民幣55,496,000元及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人民幣3,222,028,000元。有關墊款之相應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3,240,343,000元已記錄為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將於到期日抵銷。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776,12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之淨流動負債人民幣835,503,000元有所減少。

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16,419,000元，主要包括應付廣西汽車款項人民幣178,697,000元、遞延收入人民幣17,539,000元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0,183,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經營活動錄得現金淨流出共計人民幣1,410,800,000元，此乃由於貼現應收票據之融資活動，致使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截算日止計之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大幅增加所致。撇除此項因素，本集團經營活動項下之各項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處相對穩定之水平。

與此同時，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投資活動仍然維持現金淨流出狀況，因應貼現應收票據之融資活動致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增加為主要原因。此外，因應本集團持續擴張及提升項目而發生之資本支出亦為其他原因，惟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期內，本集團主要透過貼現應收票據之融資活動償付經營及投資活動。從融資成本方面考慮，本集團視票據貼現活動為期內本集團可用之有效融資渠道。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到期之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為人民幣3,222,02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先前報告結餘有所增加。

有關墊款之相應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3,240,343,000元入賬列作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將於到期時抵銷。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人民幣1,182,173,000元。此外，已質押銀行存款合共人民幣1,472,586,000元，主要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其中以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為主。已質押銀行存款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先前報告結餘大幅增加，與上述未到期之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增加之情況一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扣除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之銀行借貸為人民幣55,496,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結餘人民幣2,895,000元有所增加。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扣除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自去年起一直處於較低水平，此情況與本集團以票據貼現活動作為本集團之主要融資策略相符。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及不時之金融市場情況，以便制定適合本集團之融資策略。

期內，因行使14,230,270份購股權，本公司共發行總數14,230,27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得款項為6,77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697,000元)。因此，已發行股本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600,000元增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648,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主要包括股份溢價、中國一般儲備、實繳盈餘、資本儲備、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為人民幣1,101,593,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為人民幣60分。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持有總值人民幣4,658,000元之物業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此外，人民幣1,472,586,000元之銀行存款及人民幣3,240,343,000元之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均已抵押予銀行，主要作為本集團獲提供若干銀行融資之擔保。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港元銀行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共計人民幣3,670,000元及港元銀行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共計人民幣7,454,000元。與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資產、負債及主要交易之相對規模相比，本集團認為所承受匯率及貨幣波動風險輕微。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在建工程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還承擔人民幣693,174,000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優良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之重要性，故致力尋求及釐定切合本公司需要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行為守則(「本身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按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翔先生(主席)、左多夫先生及王雨本先生組成，以審閱及監察(其中包括)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披露。

應審核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獨立中期財務資料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12,300名僱員，包括約7,650名員工及4,650名勞務人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361,82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7%。薪酬政策已按現行適用法律、市況、本公司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加以檢討。

此外，董事會轄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主席)、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組成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亦會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架構及薪酬組合提出建議並加以批准。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披露。

本集團視人力資源為企業發展重要元素，故極為關注人力資源管理。本集團維持一套明確而全面之管理政策，宗旨為於僱員間培養共同目標。有關政策涵蓋薪酬架構、培訓及員工發展各方面，鼓勵良性競爭環境，從而將為本集團及僱員帶來共同利益。

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韋宏文先生(主席)、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孫少立先生、鍾憲華先生及劉亞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左多夫先生、葉翔先生及王雨本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韋宏文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